

股票简称：城地香江

股票代码：603887

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债券代码：11359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四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海通证券对本报告中所包含的从上述文件中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海通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发行主体：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可转换公司债券全称：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四) 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13596

(五)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120,000 万元（1,200 万张）

(六) 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数量：120,000 万元（1,200 万张）

(七) 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八) 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0 年 8 月 20 日

(九)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时间：2020 年 7 月 28 日至 2026 年 7 月 27 日

(十)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21 年 2 月 4 日至 2026 年 7 月 27 日

(十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十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评级及资信机构：本次可转债主体（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为 BBB 级，债券信用评级为 BBB 级，评级展望为负面。评级机构为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二、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2024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具体如下：

类别	姓名	职位
董事会	张杨	董事长/总裁
	王志远	董事
	张群	董事/副总裁
	鲍鸣	董事/董事会秘书
	韩维芳	独立董事
	周坚	独立董事
	蒋雁翔	独立董事
监事会	李祎洁	监事会主席
	陈晶	监事
	张洁	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许奇	副总裁
	杨子江	财务总监

公司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张杨	王志远、蒋雁翔
审计委员会	韩维芳	周坚、王志远
提名委员会	周坚	蒋雁翔、鲍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蒋雁翔	张杨、韩维芳

三、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影响分析

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选举事项系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正常换届选举所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约定的审议程序的情况；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选举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海通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海通证券将持续跟踪城地香江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及上市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情况，督促城地香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第四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5日